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或“保荐人”）作为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美家居”或“公司”）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曲美家居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0 号），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7,016,409 股，每股发行价为 4.6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5,296,465.94 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人民币 12,700,713.82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2,595,752.12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情况的审验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4)第 0021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4 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为 159,770,000.00 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159,77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73,645,859.27 元。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备注
一、募集资金总额	545,296,465.94	
减：发行费用总额	12,700,713.82	置换 6,809,834.46 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二、募集资金净额	532,595,752.12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476,532.08	
三、募集资金使用	159,770,000.00	
其中：1、河南曲美家居产业二期项目		
2、Ekornes 挪威工厂产能升级建设项目		
3、偿还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159,770,000.00	预先投入已置换及补充流动资金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五、2024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募集资金金额	173,302,284.20	
六、尚未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343,575.07	
七、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73,645,859.2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人于 2024 年 1 月与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具体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鼎昆支行	11050189360000001020
河南曲美家居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鼎昆支行	11050189360000001019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支行	321790100100056305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支行	10276000001195513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账户类型	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鼎昆支行	11050189360000001020	募集资金专户	93,511,998.5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鼎昆支行	11050189360000001019	募集资金专户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酒仙桥支行	321790100100056305	募集资金专户	80,130,523.2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知春支行	10276000001195513	募集资金专户	3,337.46
合计			173,645,859.27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表 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偿还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本项目的实施将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4 年 1 月 11 日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8,680.98 万元（其中预先投入“偿还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000.00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680.98 万元），上述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

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4)第 0224 号）。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680.9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保荐人经核查，对上述事项无异议。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保荐人经核查，对上述事项无异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累计使用金额为 20,000.00 万元，暂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年度公司使用 2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完成，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八）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的情况。

受行业周期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启动建设。“河南曲美家居产业二期项目”尚未投入使用募集资金主要系由于近年来，国内家具消费需求受

到房地产行业销售下行的影响持续走弱、竞争加剧，公司国内业务以提升盈利能力，降低经营风险，尽快实现整体业务的扭亏为盈为核心目标，大力推动降本增效工作，对组织架构进行重组与改革，并对员工编制、费用预算进行统筹管理，以降低人力成本及提升人效。基于国内业务新的战略定位和目标，为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及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延期投建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预计的 2025 年 12 月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Ekornes 挪威工厂产能升级建设项目”尚未投入使用募集资金主要系由于受全球宏观经济波动及地缘冲突的影响，近年来欧洲及北美市场的消费需求受冲击程度较大。2024 年度，全球家具市场改善态势初现，欧美市场消费需求回升，竞争压力趋缓，Ekornes 的订单和报表收入自二季度以来开始逐步改善，但业务整体恢复进度尚未达到预期水平，现阶段产能已足够覆盖销售需求。为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及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延期投建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预计的 2025 年 9 月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河南曲美家居产业园二期项目和 Ekornes 挪威工厂产能升级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预计的 2025 年 12 月和 2025 年 9 月分别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

报告及鉴证报告》。报告认为，“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 公告格式（2024年11月修订）-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曲美家居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曲美家居2024年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奕彤

陈奕彤

张芸维

张芸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529.65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977.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977.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河南曲美家居产业二期项目	不适用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0	0	-35,000.00	-	2027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Ekornes挪威工厂产能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21,000.00	2,282.58	2,282.58	0	0	-2,282.58	-	2026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偿还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24,000.00	15,977.00	15,977.00	15,977.00	15,977.00	0	1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0,000.00	53,259.58	53,259.58	15,977.00	15,977.00	-37,282.5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余 17,364.59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投入以及尚未支付的中介费用。

注 1：“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